

本次检验项目

一、餐饮食品

(一) 抽检依据

抽检依据是抽检依据是 GB 7099-2015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糕点、面包》,GB 2760-2014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,整顿办函[2011]1号《食品中可能违法添加的非食用物质和易滥用的食品添加剂品种名单(第五批)》。

(二) 检验项目

1、餐饮食品的检测项目为过氧化值(以脂肪计)、可待因、吗啡、那可丁、山梨酸及其钾盐(以山梨酸计)、酸价(以脂肪计)(KOH)、脱氢乙酸及其钠盐(以脱氢乙酸计)、罂粟碱、防腐剂混合使用时各自用量占其最大使用量的比例之和等。

二、肉制品

(一) 抽检依据

抽检依据是 GB 2762-2022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,GB 2760-2014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,整顿办函[2011]1号《食品中可能违法添加的非食用物质和易滥用的食品添加剂品种名单(第五批)》,食品整治办[2008]3号《食品中可能违法添加的非食用物质和易滥用的食品添加剂品种名单(第一批)》,GB 31607-2021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散装即

食食品中致病菌限量》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1、肉制品的检验项目为铅(以 Pb 计)、镉(以 Cd 计)、铬(以 Cr 计)、总砷(以 As 计)、亚硝酸盐(以亚硝酸钠计)、苯甲酸及其钠盐(以苯甲酸计)、山梨酸及其钾盐(以山梨酸计)、脱氢乙酸及其钠盐(以脱氢乙酸计)、纳他霉素、防腐剂混合使用时各自用量占其最大使用量的比例之和、胭脂红、糖精钠(以糖精计)、氯霉素、酸性橙 II、沙门氏菌、金黄色葡萄球菌、单核细胞增生李斯特氏菌、致泻大肠埃希氏菌。

三、调味品

（一）抽检依据

抽检依据是 GB/T 18186-2000《酿造酱油》，GB 2760-2014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，GB 2717-2018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酱油》，GB/T 8967-2007《谷氨酸钠(味精)》，GB 2762-2022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，GB 2762-2017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，NY/T 1040-2021《绿色食品 食用盐》，GB 26878-2011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用盐碘含量》，GB 2721-2015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用盐》，SB/T 10416-2007《调味料酒》等产品明示标准和质量要求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1、调味品检验项目为氨基酸态氮(以氮计)、钡(以 Ba 计)、苯甲酸及其钠盐(以苯甲酸计)、碘(以 I 计)、二氧化硫残留量、

防腐剂混合使用时各自用量占其最大使用量的比例之和、镉(以 Cd 计)、谷氨酸钠、过氧化值、菌落总数、氯化钠、铅(以 Pb 计)、全氮(以氮计)、山梨酸及其钾盐(以山梨酸计)、酸价/酸值、甜蜜素(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)、脱氢乙酸及其钠盐(以脱氢乙酸计)、亚铁氰化钾/亚铁氰化钠(以亚铁氰根计)、总汞(以 Hg 计)、总砷(以 As 计)。

四、食用农产品

(一) 抽检依据

抽检依据是抽检依据是 GB 2760-2014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，GB 2761-2017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真菌毒素限量》，GB 2763-2021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农药最大残留限量》，GB 2763.1-2022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 2,4-滴丁酸钠盐等 112 种农药最大残留限量》，GB 2762-2022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，GB 31650.1-2022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 41 种兽药最大残留限量》，GB 2733-2015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鲜、冻动物性水产品》，农业农村部公告 第 250 号《食品动物中禁止使用的药品及其他化合物清单》，GB 31650-2019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兽药最大残留限量》。

(二) 检验项目

1、食用农产品的检验项目为 2,4-滴和 2,4-滴钠盐、阿维菌素、百菌清、倍硫磷、苯醚甲环唑、吡虫啉、吡唑醚菌酯、丙溴磷、哒螨灵、狄氏剂、敌敌畏、地美硝唑、地西泮、啉虫脒、毒死蜱、多菌灵、多氯联苯、恩诺沙星、呋喃妥因代谢物、呋喃

西林代谢物、呋喃唑酮代谢物、氟苯尼考、氟虫腈、氟硅唑、氟环唑、腐霉利、镉(以 Cd 计)、铬(以 Cr 计)、环丙唑醇、磺胺类(总量)、挥发性盐基氮、己唑醇、甲氨基阿维菌素苯甲酸盐、甲胺磷、甲拌磷、甲基对硫磷、甲基异柳磷、甲氰菊酯、甲硝唑、甲氧苄啶、腈苯唑、克百威、孔雀石绿、乐果、联苯菊酯、六六六、氯吡脞、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、氯霉素、氯氰菊酯和高效氯氰菊酯、氯唑磷、咪鲜胺和咪鲜胺锰盐、啉菌酯、灭线磷、灭蝇胺、诺氟沙星、培氟沙星、铅(以 Pb 计)、氰戊菊酯和 S-氰戊菊酯、噻虫胺、噻虫嗪、噻唑膦、三唑磷、杀扑磷、霜霉威和霜霉威盐酸盐、水胺硫磷、糖精钠(以糖精计)、涕灭威、五氯酚酸钠(以五氯酚计)、戊菌唑、戊唑醇、烯酰吗啉、烯唑醇、溴氰菊酯、氧氟沙星、氧乐果、乙螨唑、乙酰甲胺磷、异丙威、赭曲霉毒素 A、组胺、唑虫酰胺。